

## 臺南市安南區鎮海國小 111 年度 3-6 月身心障礙學生臨僱特教助理員甄選簡章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。
- (二)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2 月 1 日南市教特(二)字第 1101454425 號函。

### 二、特教教師助理員缺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### 三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依特殊需求學生在校時間隨時在旁陪伴。
- (二)協助特殊需求學生處理生活上相關事宜。
- (三)協助教師處理該生偶發事件。
- (四)各項服務內容之記錄建檔。

### 四、領表地點：自即日起自網路自行下載列印簡章及報名表：

- (一)臺南市教育公告系統-學校校務資訊
- (二)本校網站([https://schoolweb2.tn.edu.tw/~jhps\\_www/index.php](https://schoolweb2.tn.edu.tw/~jhps_www/index.php))

### 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22 日(星期二)下午 4 時截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請於上班時間(上午 8 時~下午 4 時)送件，假日不受理。

### 六、報名表收件地點：本校教導處。

### 七、報名資格及條件：

- (一)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之資格。
- (二)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之人員。有特教助理員相關資歷優先遴聘。

### 八、報名方式：採親自送件，不接受通訊報名。所須資料如下。

- (一)填寫報名表乙份(請以正楷詳填各欄，貼本人最近二吋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一張，黏貼於報名表上)。
- (二)繳驗學經歷及有關證件影本(檢核正本繳交影本)。

1. 國民身分證。
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。
3. 相關教育、特殊教育研習證明。

★報名者所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影本，無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如有不實，即使甄選錄取，凡事後查證屬實，亦將取消甄選資格及給予解聘，不得要求任何補償及異議。

九、甄選日期：111年2月23日(星期三)上午9時整。(書面審查後通知到校面試)

十、甄選項目、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甄選方式：書面資料審查後通知到校面試，並經甄選小組審核。

(二)錄取人數：依成績高、低為錄取之順序錄取，正取1名，備取1名。

十一、遴聘期限：徵選合格日至111年6月底止(國定假日及週六、日不計)，服務期限屆滿，經校內考評優良可續聘至核定時數用罄(111年12月底前)。

十二、支薪方式：錄取人員以鐘點費方式支應，依實際核定經費作調整。上班時間為每週星期一至星期五，每日不得超過8小時，每小時以168元計，薪資請領總額以教育局核定金額為準。

十三、錄取公告及時間：

(一)公告時間：111年2月24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。

(二)公告於：1.臺南市教育公告系統-學校校務資訊 2.本校網站  
([https://schoolweb2.tn.edu.tw/~jhps\\_www/index.php](https://schoolweb2.tn.edu.tw/~jhps_www/index.php))

十四、報到時間：另行通知報到時間，未報到者，視同自願棄權，不得異議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報名、甄選日程及地點需更改，將另行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(二)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教導處報到，未報到者視同棄權。

(三)錄取應聘時段後，同時段請勿再至他校應聘。

(四)錄取人員需參加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之相關研習。

十六、聯絡人：教導主任陳儀芳 06-2841700#802。

十七、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有關法令辦理之。